

上海法治报



扫一扫,关注
上海法治报微信公众号
“法治新闻眼”视频号

上海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上海法治报社出版

2026年6月9日 星期二
农历四月廿四

传递法治力量

四部门详解未来五年城市更新计划,将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11.5万个 上海正在编制三年行动计划

□ 记者 王葳然 陈颖婷

本报讯 昨天上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有关负责人介绍《城市更新“十五五”规划》有关情况。记者了解到,今年安排资金规模为970亿元,推动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惠及居民户数约800万户。

据悉,未来五年,全国将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11.5万个。具体而言,在小区设施上,要改造提升燃气、供水、

热力、道路等配套基础设施,支持具备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在环境上,推进公共空间和配套设施改造,改善群众的居住条件;在小区管理上,要结合改造同步完善小区的长效管理机制,鼓励引入物业服务,发动居民参与小区的管理,共同维护老旧小区改造的成果。

同时,“十五五”期间,将继续建设改造城市地下管网约77万公里。其中,燃气管网约20万公里、排水管网约17.5万公里、供水管网约17.5万公里、污水管网约10万公里、供热管网约12万公里。

此外,自2024年起,财政部会同住建部启动了支持部分重点城市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有关工作。连续3年,累计支持北京、上海、沈阳、洛阳、乌鲁木齐、成都等50个重点城市先行先试。

未来五年还将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品质、加快完善城市综合交通体系。优先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市危旧房改造等公共安全和民生保障类工程;针对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口袋公园等微更新民生项目,可简化或者豁免部分规划许可审批;鼓励存量空闲地的临时使用,老厂房、老街区也可以

按照正面清单的要求兼容科创、便民商业等多元化的业态。

同时,记者了解到,上海正在编制《上海市城市更新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将进一步明确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存量资源提质增效、基础设施韧性强化、生态系统拓展优化、历史文脉赓续传承、服务功能完善升级及重点片区焕新引领等七方面更新内容。

记者另从市消防救援局获悉,消防部门将会同住建、房管等部门将消防设施更新改造纳入美丽家园建设、三旧三新

工程、适老化改造等实事项目;将优先对80米以上高层住宅建筑、90米以上高层公共建筑实施分级分类管控;同时,推动各区在老旧小区推广配电箱设置柔性灭火软管装置、灭弧式电气防火保护装置、智慧用电监测系统等电气消防安全新技术,实现电气火灾防控关口前移。自今年年初本市开展“四百”大走访暨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以来,全市已完成78.96万户重点人群走访排查,累计走访976.57万户,完成率90.04%,排摸出存在安全隐患19.9万户,即知即改16.97万户,跟踪整改2.93万户。

网络测评不得用侮辱性用语

两部门联合发文规范网络测评活动

□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为规范网络测评活动、维护公平竞争秩序,国家网信办、市场监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网络测评活动规范》。规范提出,从事网络测评活动,接受第三方委托、赞助或者与测评样本相关方存在利益关系的,应当作出显著提示。

近年来,网络测评快速兴起,测评类经营主体通过开展测试、对比分析数据等方式,发布测试过程与评价结果,为消费者购物提供参考。但一些网络测评存在夸大宣传、只评不测、商测一体等问题,不仅影响消费者信任度和购物体验,也扰乱市场环境。

《规范》明确,网络测评活动,是指测评主体通过开展测试、对比分析数据、引用专业检测结果或者表达使用感受等方式,对产品质量、功能、性价比等进行评价,并在互联网上以图文、视频、直播等形式发布测试过程与评价结果的行为。消费者针对特定产品发布消费体验信息,不属于本规范所称的网络测评活动。从事网络测评活动,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

和国家有关规定,遵循商业道德、公序良俗,坚持客观、公正、全面、准确原则。

《规范》明确,从事网络测评活动,涉及对产品功能、性能等项目测试,应当委托具有法定检验检测资质许可的检验检测机构按照相关标准以及技术规范开展测试,并明示测试依据的标准以及技术规范,按照规定保留测试样本以及测试数据、图片、视频等记录,确保测试数据、结果可以追溯。对食品开展检验检测的,测试方应当具备相应的资质,不得使用非标方法,不得测评无国家标准检验方法的项目。

同时,《规范》提出,未对产品开展测试,仅凭感知、观察、体验等主观感受对产品进行评价,应当进行说明,并在信息展示过程中显著标明“仅为个人体验”或者“主观感受,仅供参考”等内容。从事网络测评活动,不得采取不同标准、不同方法对同类产品进行横向、纵向比较,不得断章取义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内容信息,不得通过贬损其他产品抬高测评样本声誉,不得使用侮辱性用语,不得对产品进行虚假不实描述或者恶意诋毁。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水

平,主题为“以礼让行守法规以护航筑文明”的金山区“城市文明 交通先行”交通安全宣整行动日前在朱泾镇正式

启动,活动由金山公安分局、金山区文明办、朱泾镇政府联合主办。图为市民们在活动中体验司机视线盲区

本期导读

爷爷传下的小鸟,怎么让我违法了?

上海多位养鸟人受罚敲响野生动物保护警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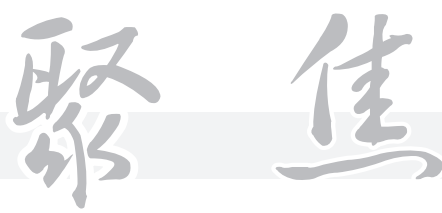
■ 详见A2

喜播教育“0元学配音”套路多 消费者花了一万多元“打水漂”

■ 详见B5

爷爷传下的小鸟，怎么让我违法了？

上海多位养鸟人受罚敲响野生动物保护警钟



□ 记者 陈颖婷

一只画眉、一笼鹌鹑，曾是许多上海老人晚年的伙伴。然而，当这些“老伙伴”升级为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那些早年间养鸟的习惯，便与法律红线正面相撞。2025年底至2026年初，上海接连查处多起家养国家重点保护鸟类案件：有人因继承爷爷的画眉受罚，有人因父亲当年买的鹌鹑被查，还有人面临数万元罚款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对此，法律专家认为，严格执法的同时，普法工作也要跟上，建议在花鸟市场等传统交易场所展开相应的普法活动，也可以对于名录调整前已长期饲养、无交易行为的家庭，探索建立“历史饲养登记制”，避免“一刀切”的生硬执法。



笼养的画眉鸟

继承爷爷的鸟，继承了一份违法？

今年1月的一个普通冬日，家住上海的王某被上门协查的公安人员告知，他在住所饲养两只画眉鸟的行为涉嫌违法。王某愣住了。

画眉鸟是他爷爷的心头好，一只购于2019年，从小养大，鸟鸣婉转，是老人晚年最大的慰藉。3年后，爷爷去世，王某将这只画眉接过来继续饲养。为了怕这只画眉鸟孤单，王某又从市场上买来一只画眉鸟，和老鸟作伴。他从未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因此触犯法律的红线。

王某无法提供画眉的合法来源证明。他解释，当年爷爷是从花鸟市场买的。执法人员告知，自2021年2月1日起，画眉已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成为国家二级保护野生

动物。无证饲养，便是违法。

经过执法人员的释法，王某主动配合，自愿将两只画眉上交至上海动物园收容救助。最终，考虑到其善意不知情、非牟利且主动改正，执法部门依法作出了罚金处罚决定。

“这是爷爷留给我的念想，怎么就成违法了？”王某的困惑，代表了许多老养鸟人的心声。对此，全国律协环境、资源与能源法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赵洪升律师事务所主任赵洪升指出，核心误区在于认为“无交易即无违法”。画眉自2021年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无证饲养本质是非法人工繁育，法律追责不看是否牟利。单纯持有、笼养画眉，无论是否交易，均属违法行为。

抖音上露脸的鹌鹑哥，镜头成了证据

如果说王某的遭遇是“被动踩线”，那么张某的“落网”则更具戏剧性。

2025年12月，松江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的执法人员因为一条抖音视频，敲开了张某租赁的饲养场所大门。原来，张某是个自媒体博主，他发布的一条视频中，一只躲在角落的鹌鹑意外出镜了，被监管部门发现。

鹌鹑同样是2021年升级为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可张某觉得冤枉，他表示，鹌鹑是父亲早年从花鸟市场购入的，从小养大，他接手不过一年。因张某无法提供合法来源证明，松江区绿容局以涉嫌未取得人工繁育许可证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立案调查。鉴于张某系网络博主，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力，同时为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效果，除依法处以行政处罚外，绿容局探索将“拍摄护鸟公益宣传视频”作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替代修复方式，引导其以行动弥补生态认知不足。

一个因为发布鸟类视频被查的博主，采用制作保护鸟类视频的方式“将功补过”。这个闭环，也暗含了执法者“处罚与教育并重”的用意。上海市当前的执法坚持宽严相济原则，对于善意不知情、非牟利、主动上交的，适用首违不罚、轻微免罚；而对于明知违法仍饲养、来源不明、拒不配合的，则依法处罚。张某虽然被罚，但主动配合、自愿上交，加上视频补偿的替代性修复，正是柔性执法的一种探索。

罚款背后，由专业人士给出的生态账

相比前两起案件，嘉定区的王某某付出了更沉重的代价。

2025年12月，嘉定区绿容局与区公安分局在江桥镇某小区查获王某某于2019年未经批准购买的两只野生画眉。经鉴定，这两只画眉均为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非法购买、繁育行为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价值为1.6万元。

这笔账是怎么算出来的？记者了解到，案件的生态环境损害评估，由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环境损害司法鉴定团队完成。“看似简单地捕获一只画眉，背后却关乎刑事追责、生态修复和民事赔偿。”司法鉴定科学研究院环境损害司法鉴定研究室鉴定人郭雪艳说，在野生动物保护案件中，鉴定通常要解决几个问题：涉案动物是什么物种，属于何种保护等级，生态恢复能力如何；非法猎捕、饲养、交易行为造成了多大资源损失和生态服务功能损害；违法行为与生态环境损害之间是否存在因果关系；受损生态环境应当如何修复。如王某某案件中针对2019年购入的画眉，鉴定人综合考虑画眉在2021年由“三有”保护动物调整为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这一法律事实，分别评估保护等级变更前后

非法饲养行为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

赵洪升律师也进一步解释，法律上的生态环境损害，核心看的是种群结构与生物多样性的损害，而非单只鸟是否受伤。画眉脱离野外种群被人工圈养，会导致野外种群基因断裂、自然繁殖率下降，破坏森林生态系统平衡。“脱离自然生态链本身即构成生态环境损害”，赵洪升强调，即使“只养不卖”，也有可能涉及购买画眉鸟这一违法行为，属于非法收购，可能会直接触及刑事风险。司法实践中，单只画眉的资源价值一般核定为5000元，非法收购4只及以上即达刑事立案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将于2026年8月15日正式施行。赵洪升介绍，法典并未设立专门针对“名录调整导致存量违法饲养”的全国统一过渡期条款，因为现行《野生动物保护法》在2021年名录调整时已设置了六个月过渡期，画眉升级保护至今已有五年。但法典第八百零五条规定人工繁育可“许可或备案”，为存量非牟利饲养备案留下了制度空间。“具体执法时可以考虑相关情节酌情予以免罚或轻罚。”他建议说。

探索建立“历史饲养登记制”

案件查完了，罚单开完了，那些被收缴的画眉和鹌鹑，最终去了哪里？

以上三起案件中，所有活体鸟类均被当事人自愿上交，送至上海动物园收容救助。赵洪升表示，主动上交是目前普通市民唯一安全、免责的合法路径。上交后，鸟类进入林业部门官方救护体系，经登记、检疫、养护和评估后，能野外生存的专业放归，丧失生存能力的官方永久收容，全程可追溯，无私下流转风险。上海市民可拨打12345或联系所在区域野生动物保护站。

那么市民能否自己放生？答案是否定的。赵洪升律师表示，笼养画眉长期依赖人类投喂，缺乏野外觅食和躲避天敌的能力，私自放生大概率会致死。更严重的是，家养鸟类可能携带病菌，传染给野外种群，造成更大的生态破坏。《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四十一条明确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随意放生野生动物。

严格执法的同时，如何避免普通市民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触法？这考验着普法工作的实效。

很多老年养鸟爱好者不看新闻、不上网，根本不知道画眉和鹌鹑已成为国家重点保护动物。许多当事人无一例外都表示“不知道画眉成了保护动物”。在赵洪升看来，这不一定是推脱之词，而是普法“最后一公里”尚未打通的真

实写照。为此，他建议在严格执法的同时，普法工作也要跟上。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嘉定区强化运用“林长制”工作体系，组织属地林长办对林地、绿地、果园等野生鸟类主要栖息地开展排查。同时，依托打击野生动植物违法贸易联席会议机制，联合多部门检查农贸市场、餐饮场所。更重要的是，他们将鸟类及野生动物保护宣传纳入街镇林长制考核，通过湿地日、爱鸟周、野生动物月等节点，借助公众号和“进社区、进公园、进学校”的方式，向市民普及保护知识。

那位被要求拍摄护鸟视频作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的博主，恰恰提供了一种新型普法思路：让曾经的违法者成为宣传者，让处罚本身变成一次传播，既达到了惩戒目的，又将保护理念扩散到更广泛的群体。

赵洪升还建议，可以在花鸟市场等传统交易场所设立普法固定摊位，引导市民用扫二维码查鸟类保护级别的方式，用事先预防代替事后追责。同时，对于名录调整前已经长期饲养、无交易行为的家庭，探索建立“历史饲养登记制”，给予合法化出路。就如郭雪艳所说，保护野生动物不能只靠事后的鉴定与追责，真正让山林有兽、天空有鸟、万物共生，还需要每个人把保护意识落实到日常行动中。